

國立中興大學 110 學年度學士班暨進修學士班寒假轉學甄試
報名費退費申請

說明：

一、申請退費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後 7 天內，至招生資訊系統網路申請退費。

二、限以下考生申請

(一) 符合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考生：持有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（區）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，每位考生限優待報考 1 個學系（組、學程、年級）。

(二) 未完成報名手續者：已繳交報名費，但未上傳任一項審查資料。

(三) 不符合報考資格者：經招生學系審查為「不符合報考資格」。

考生姓名		招生管道		學士班暨進修學士班轉學甄試	
報考學系		_____學_____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_____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學士班_____年級	
連絡電話		電話：		行動電話：	
退費原因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考生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完成報名手續（未於報名期限內上傳任一項審查資料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報考資格。			
退轉 費帳 費號	銀行	_____銀行	帳 號		戶 名(限考生本人)
		_____分行			
	郵局	局 號	帳 號		戶 名(限考生本人)
應上傳證件		退費帳戶存摺正面 JPG 檔。			
審核結果		招生委員會章戳：			
備 註		1. 符合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身分考生：退費新臺幣 800 元。 2. 未完成報名手續、不符合報考資格者：退費新臺幣 600 元。 3. 經審查不符合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者、證件不齊、逾期申請者，一概不予退費。 4. 如有疑問，請電洽本校招生暨資訊組 04-22840216。 5. 如經審核通過，本校出納組約於 111 年 1 月下旬匯款至考生帳戶內。			